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公告第20号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8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AD\\_E5\\_8D\\_8E\\_E4\\_BA\\_BA\\_E6\\_c27\\_2899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D_8E_E4_BA_BA_E6_c27_28994.htm)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报关员管理规定》（1997年海关总署令第62号）和《海关总署关于下发 海关对报关企业和报关员年审的规程的通知》（署稽[1997]969号）规定，每年1月1日至5月31日为海关对报关员进行年度审查时间，与报关员所属企业的年度审查工作同步进行。但鉴于今年6月1日起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规定》（海关总署令第127号）已取消了一年一次的企业年审，同时考虑到新的报关员IC卡管理系统即将启用，因此，为提高海关行政效率，减轻管理相对人负担，根据《海关总署关于2005年度报关员年审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署稽发[2005]469号）精神，南京海关2006年将不再开展报关员年审工作。目前南京关区各海关已按照《海关总署关于做好报关员IC卡管理系统应用前准备工作的通知》（署稽函[2005]363号）的要求，对关区注册的报关员注册信息进行审查并重新办理注册手续。对于已按照海关规定时间、程序重新办理了注册手续的报关员，视为通过2005年度年审。特此公告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